

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扶持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关于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有关精神,进一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扶持我区民办幼儿园实施普惠发展,保障适龄儿童接受基本的、有质量的学前教育,结合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教基〔2021〕8号)和《大连市教育局等十二部门关于推进大连市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达标的实施意见》(大教发〔2021〕48号)要求,特制订本方案。

一、扶持对象

经区教育部门认定,办园条件达标、管理规范、收取保教费不高于1900元/孩·月,并与教育部门签署普惠服务委托协议的民办幼儿园(不包含依据《大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办法》已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二、扶持标准

依据《辽宁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全省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通知》(辽财教〔2018〕603号)中生均补助标准,核定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500元。扶持

资金由西岗区教育局普惠资金预算予以核拨。幼儿园按照9月份在园幼儿人数申报当年扶持资金，财政和教育部门按照幼儿园每年9月实际在园幼儿人数进行核拨。如在园人数超过班额标准(班级数×30人)，按标准班额人数核拨。

三、扶持时间

2022年-2025年。

四、申报条件

申请认定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具有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开办一年以上。
2. 实际班数与批准班数相符，且建制完整，不少于3个班型，办园等级为二星级以上。
3. 幼儿园近一年内无安全责任事故，无乱收费，无教职工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等违规违法现象。
4. 自愿接受政府限价，保教费实际收费标准不高于1900元/孩·月，且在认定期间内不再调价。

五、认定程序

1. 自愿申报。根据《大连市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标准》(见附件1)，每年6月30日前，凡认为符合申报条件的民办幼儿园都可向区教育局进行申报。申报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 (1) 按照民办幼儿园普惠发展扶持条件提交的申请报告；

(2) 资格申报条件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3) 与申请报告相关的其它证明材料。

2. 资格认定。根据各幼儿园上交的申报材料，由西岗区教育局负责组织评审人员进行审核、认定，并对认定结果按要求予以公示。

3. 签订协议。每年8月，西岗区教育局与被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签订《西岗区委托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协议》（范本见附件2，以下称《协议》），约定双方权利与义务。

六、严格管理

1. 要进一步规范办园行为。通过加强日常监管和指导，不断规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办园行为，促进保教质量提高。每年度要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综合评价，并将综合评价结果作为享受补助政策的重要条件。幼儿园保教人员配置数量和资质应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实施科学保教，大力改善办园条件，不断提高保教质量。对年检不合格、经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幼儿园，以及出现安全责任事故、严重违背学前教育规律、乱收费、克扣教师工资、弄虚作假等情形的，取消扶持资格。两年内不允许再次申报。

2. 要严格规范扶持资金申报和使用。幼儿园要严格按照规定申报资金，严禁虚报人数套取资金现象发生。扶持资金应主要用于幼儿园公用经费、教师培训和解决教职员工基本工资待遇。

其中：公用经费用于维持幼儿园正常运转所需的业务费、公务费、图书和玩教具购置费、小型设备购置费、日常维修费、取暖费和其他属于公用经费性质的开支。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偿还债务、大型设备购置和园舍维修等。严禁将补助资金用于支付利息、对外投资等支出。对于挤占、挪用、虚列、套取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等行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3. 要严格按照《协议》规定收费。幼儿园应设立收费公示栏，每学期公示各项收费情况，并自觉接受幼儿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有效期满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如果调整收费标准，必须在成本核算的基础上，由教育局重新组织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资格，并到教育部门备案。

4. 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被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应按要求自觉接受幼儿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有效期为一年，一经认定，不得随意转让、转包、出租、改变普惠性质；有效期满后，教育局将重新组织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资格或解除《协议》。

5. 要强化退出管理。普惠扶持对象自愿退出的，应于当年6月3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教育局同意后方可退出。对违反《协议》，严重干扰学前教育管理秩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的幼儿园和相关举办者,严格按照学前教育有关法律、法规和《协议》约定追究幼儿园或举办者责任。

本方案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

- 附件：1. 大连市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标准
2. 西岗区委托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协议书

附件 1

大连市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标准

注：该标准共有 A 级指标 4 项，B 级指标 14 项，C 级指标 29 项组成，总分 100 分。

A 级指标	B 级指标	C 级指标	赋分	评估标准（赋分）	评估办法	评分细则	扣分	
							自评	评分
A1 办园条件 35 分	B1 经费 3 分	C1 经费	3	1. 举办者能依法筹措办园经费，经费使用合理。每年有用于购置玩具、图书等经费。（1 分） 2. 按签订的岗位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兑现教职工工资、待遇，为教职工办理医疗、工伤、养老等保险。（2 分）	听取汇报 查阅资料	1. 无稳定的经费来源扣 0.5 分；经费使用不当视情况扣 0.1-0.5 分；玩教具、图书购置不足视情况扣 0.2-0.5 分。 2. 不能兑现和保证教职工工资、不能为教职工办理保险等视情况扣 1-2 分。		
	B2 园舍建设 4 分	C2 园舍建筑	3	1. 幼儿园园舍建筑科学安全，布局合理。（0.5 分） 2. 建筑面积、儿童起居、活动用房、户外场地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区域功能完备，设施齐全。（2.5 分）	听取介绍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1. 布局不合理扣 0.1-0.2 分，安全防护不完备扣 0.1-0.5 分。 2. 面积每少 100 m ² 扣 0.5 分，最多扣 1.5 分。功能区域和设施等不达标的每项 0.1 分，最多扣 2 分。		
	—	C3 消防设施	1	灭火器、安全通道、安全出口等消防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消防相关标准。（1 分）	实地查看	每项不达标扣 0.2 分，最多扣 1 分。		
	B3 教育装备 16 分	C4 幼儿活动单元	4	每班有活动室、寝室、卫生间。其建设、环境、布局、装备合理、方便，满足功能需要，达到《标准》和《规范》等相关要求。（4 分）	听取介绍 实地查看	活动单元少一项扣 1 分；活动单元其相应设施设备设置不齐全每项扣 0.2 分，最多扣 4 分；活动单元的面积不达标一项扣 0.2 分。		
		C5	1	每园至少一间，满足儿童学习活动需要，布局合理，功能完备，设施	实地查看	无室扣 1 分；环境、布局、布置等较差扣 0.5 分，非常差		

		综合活动室		齐全,符合《标准》和《规范》要求。(1分)		扣1分。		
		C6 厨房	4	1.厨房各类房间建设和设施配置符合国家《饮食建筑设计规范》(JGJ64-89)和卫生防疫部门的相关要求,符合消防和安全要求。(2.5分) 2.合理设置,布局合理,符合操作流程要求,配备食物留样专用冰箱并有效管理。(1.5分)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应符合国家及省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管理相关要求,无卫生防疫部门相关合格证书扣4分。 1.无分类房间扣1分,最多扣2.5分。 2.各类房间布局不合理,不符合操作流程要求的,较差扣0.5-1.5分;专用冰箱管理松散扣0.2分;无专用冰箱扣0.5分。		
A1 办园条件 35分	B3 教育装备 16分	C7 辅助用房	3	1.按照《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设立保健室或卫生室,其设置应符合基本要求。(1分) 2.园长室、教师办公室、资料室、值班室等用房设置齐全,布局合理,设施设备达到《标准》和《规范》要求。(2分)	实地查看	1.无室扣1分,设置不符合要求扣0.5分; 2.少一室扣0.2分,功能设置不符合标准每项扣0.2分。		
		C8 图书、玩教具	3	1.幼儿图书、玩教具数量、质量和功能达到标准;(1.5分) 2.教师用书、工具书不少于30种,专业报刊杂志不少于6种;(0.5分) 3.户外活动器材、辅助用品等齐全,达到《标准》和《规范》要求。(1分)	听取汇报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1~3.材料、工具满足实际需要,其他种类和数量达到《标准》的90%及以上不扣分,80%(含)~90%之间扣该项分值的10%,65%(含)~80%之间扣该项分值的20%,65%以下扣该项最高赋分值。		
		C9 安全监控系统	1	配有安全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室内安防报警系统、包塑球形摄像机、硬盘录像机等),标清及以上(30万像素及以上),设备齐全,功能完备。(1分)	实地查看	整体设备及功能较差扣0.5-1分;视频不清晰、功能实现不了扣1分。		

	B4 教工 队伍 12分	C10 人员 结构 及资 质	12	<p>1. 幼儿园教职工配备应达到教育部《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教师[2013]1号）要求。全日制全园教职工与幼儿比 1: 5-1: 7, 全园保教人员与幼儿比 1: 7-1: 9。（1分）</p> <p>2. 幼儿园教职工（园长、专任教师、保育员、保健医、炊事员、财务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要具备国家规定的学历要求和岗位任职要求；（9分）</p> <p>3. 专任教师合格学历须达到 90%，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 100%，能胜任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2分）</p>	听取汇报 查阅资料	<p>1. 教职工与幼儿比例每增加 1 个比值扣 0.2 分,最多扣 1 分。</p> <p>2. 各类岗位人员学历、资质每少 1 人扣 0.2 分,最多扣不超过该项赋分分值。</p> <p>3. 专任教师学历和资格证书不达标按照每 10%扣 0.5 分,最多扣 2 分。</p>		
A2 园务管 理 25分	B5 队伍 素质 5分	C11 岗位 能力	5	<p>1. 开展岗位人员职业道德、专业培 训工作,有计划,有过程,有总结, 有成果。（1分）</p> <p>2. 园领导班子熟悉国家、省、市相 关规章和文件精神,办园理念科学, 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和凝聚力。（1 分）</p> <p>3. 教师应具备幼儿一日生活的组织 能力。（1分）</p> <p>4. 其他岗位（保育员、保健医、炊 事员、财会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等） 要熟悉本岗位专业知识、职责、程 序和规范,保证幼儿园各项工作顺 利实施。（2分）</p>	听取汇报 查阅 业务档 案 闭卷测 试	<p>1-4. 计划、总结、原始资料 少一项扣 0.2 分,最多扣 4 分。</p> <p>2-5. 不熟悉制度、职责、岗 位操作不熟悉、工作不到位 每人扣 0.2-0.5 分,最多扣 5 分。</p>		

	B6 办园 方向 7分	C12 办园 行为	7 1. 贯彻《规程》《纲要》和《指南》精神，尊重幼儿，无虐待、歧视、体罚和变相体罚幼儿现象，遵循幼儿认知规律，无“小学化”现象(强调识字、计算、拼音、外语，布置书面作业等)。(3分) 2. 未经市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不接受其他部门、机构、团体或个人在幼儿园挂牌(合作)等；未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不得擅自进行中外合作办学；幼儿园不得向外单位、个人租赁教学和活动场地。(2分) 3. 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物价、财政、教育等部门确定的收费项目、标准和办法，收费公示。(1分) 4. 不参加任何收取参赛费、展示费等或虽不收费但有商业宣传、赢利目的的竞赛、比赛、展演、展示等。(1分)	听取汇报 实地查看 家长及教师访谈	1. 出现违规行为视情况扣0.5-2分；有“小学化”现象扣3分；出现体罚或变相体罚孩子现象扣3分；有举报经查实出现违规行为扣3分。 2-4. 各项有违规现象的，视情况扣1-2分，扣分最多不超过该项最高赋分。	
	B7 制度 建设 2分	C13 管理 制度	2 幼儿园学习制度、教科研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考核奖惩制度、卫生保健制度、安全保卫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产保管制度、考勤和交接班制度、会议制度、教工作息制度、幼儿接送制度等各项制度健全，岗位职责明确。严格按制度办事，按计划执行，有执行过程和执行结果原始记录。(2分)	查阅资料 访谈	制度每少一项扣0.2分，任一岗位人员职责不明确扣0.2分。最多扣2分；无执行过程、结果原始记录各扣0.2-1分。	

A2 园务管理 25分	B8 行政管理 11分	C14 科学管理	10	<p>1. 实行园长负责制，开展民主管理和监督，定期召开园务会、伙委会和教职工大会，有会议记录。(2分)</p> <p>2. 重视(防火、防盗、防电、防走失、放食物中毒、校车及食品安全等)安全工作，机构健全、设备完善，计划、执行过程记录完整，近两年无安全事故发生。(3分)</p> <p>3. 幼儿园制定3-5年发展规划，年工作计划。(1分)</p> <p>4. 考评制度健全，符合专业和发展要求，有方案、有记录、有结果。(3分)</p> <p>5. 财务后勤管理制度健全明晰，主指账目管理和固定资产及物质管理，手续完备，账目清楚。(1分)</p>	查阅资料访谈	1-5. 缺一项扣该项赋分值。每一项中少一个内容则扣该项分值平均分。		
		C15 档案资料	1	档案资料齐全，详实、准确，管理科学规范。(1分)	查阅档案	档案资料少一种扣0.2分；资料内容、管理未达标准扣1分。		
A3 卫生保健 20分	B9 制度管理 4分	C16 信息收集与管理	3	<p>1. 建立健全卫生保健制度，包括一日生活安排、膳食管理、体格锻炼、卫生与消毒、入园(所)及定期健康检查、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常见疾病预防与管理、伤害预防、健康教育、卫生保健信息收集的制度，具有可操作性。(1分)</p> <p>2. 建立健康档案，包括：托幼机构工作人员健康合格证、儿童入园(所)健康检查表、儿童健康检查表或手册、儿童转园(所)健康证明。(1分)</p> <p>3. 每年要有卫生保健工作计划和总结，对卫生保健工作进行记录。(1分)</p>	实地考察 查阅资料	1-3. 一项未实施扣0.5分；每项实施情况不好扣0.2-0.5分。		

		C17 工作 考评	1	每3年至少接受一次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卫生保健工作综合评估。(1分)	实地考 查 查阅资 料	最近一次卫生保健综合评估不合格扣1分。		
A3 卫生保 健 20分	B10 日常 管理 9分	C18 一日 生活	4	1. 制定科学生活制度，合理安排幼儿一日生活。(1分) 2. 严格执行食品安全工作要求，做好幼儿膳食制定和管理工作，为幼儿提供符合营养要求的平衡膳食。(2分) 3. 幼儿伙食专款专用，账目每月公开。(1分)	查阅资 料 实地考 查	1-3. 有违规现象视情况扣0.5-4分。		
		C19 健康 检查	2	1. 严格执行工作人员和儿童入园定期健康检查制度，定期开展儿童生长发育监测和五官保健。(1分) 2. 坚持每日晨检及全日健康观察，并有记录。(1分)	查阅资 料 实地考 查	1-2. 每项少1%扣0.2分，各项最多扣1分。		
		C20 卫生 消毒	3	儿童每人1巾1杯专用，一日一消毒，每人1床位1被，玩具定期清洗消毒。环境和物品的预防性消毒方法应当符合《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规范》要求，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或规定的消毒器械和消毒剂。(3分)	查阅资 料 实地考 查	每一项不合格扣0.5分，各项最多扣3分。		
	B11 疾病 防控 7分	C21 传染 病预 防与 控制	2	1. 严格执行疑似患传染病及时报告给园(所)疫情制度，发现疑似传染病例时，及时隔离，对发生传染病的班级按要求相对隔离，不办理入托和转园(所)手续。(1分) 2. 患传染病的儿童隔离期满后，凭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痊愈证明方可返回园(所)。(1分)	查阅资 料 实地考 查	不符合要求的视情况扣0.5-2分。		

		C22 常见病预防与管理	3	1. 严格执行常见病预防与管理工 作. 对视力异常、听力异常、龋齿儿 童和贫血、营养不良、肥胖等营养 性疾病儿童进行登记管理, 督促家 长及时诊断及矫治, 加强日常健康 观察和保育护理工作。(2分) 2. 重视儿童心理行为保健, 开展儿 童心理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 发现 心理行为问题及时告知家长诊疗。 (1分)	查阅资 料 实地考 查	每项疾病登记管理及矫治工 作少1项扣0.5分, 最多扣 3分。工作不会烦、不健全 扣0.5-2分。		
A3 卫生保 健 20分	B11 疾病 防控 7分	C23 伤害 预防 与健康 教育	2	1. 定期对保教人员和儿童进行安全 演练, 普及安全知识, 提高自我保 护和自救的能力。(1分) 2. 保教人员应当定期接受预防儿童 伤害相关知识和急救技能的培训。 (1分)	实地考 查 查阅资 料	1-2. 一项未实施扣1分; 每 项实施情况不好扣0.5分。		
A4 教育教 学 20 分	B12 教育 管理 16分	C24 教学 计划	2	制定幼儿园的教学工作计划, 包括 3-5年发展规划和年度、学期、月、 周、日计划, 定期向家长公布。(2 分)	查阅资 料	没有发展规划或学期计划 的, 每缺一项扣0.2分; 有 规划和学期计划, 但落实不 到位的视情况扣0.2-2分。		
		C25 教学 管理	7	1. 建立教学工作检查考核记录及考 核评估档案。园长、业务园长要不 少于每周2个半日的检查与指导, 有记录、分析和交流。(2分) 2. 建立教研制度, 每周至少一次教 研活动, 目的性要强、要具体, 有 计划, 有过程, 有总结。(2分) 3. 重视教师培养培训工作, 开展梯 队建设, 结合实际定期组织教师师 德和岗位拉练活动。(2分) 4. 开展科研工作, 建立科研制度, 目的性强, 内容丰富, 有计划, 有 过程, 有成果。(1分)	查阅资 料	1. 未建立检查评价扣1分; 评估标准不科学的扣1-2 分, 无考核记录及档案的扣 2分。园长及业务园长对班 级教育教学检查、指导每少 一次扣0.2分, 看评记录不 完整、指导不到位的视情况 扣0.5分。最多扣2分。 2. 教研制度不健全扣1分, 活动缺少计划性针对性扣1 分。 3. 无骨干培养梯队建设扣1 分, 培养工作不到位视情况 扣0.2-2分。 4. 无科研制度、计划缺少针 对性、无过程性记录视情况 扣0.2-1分。		

		C26 教学活动	5	1. 制定科学合理的幼儿活动，实施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教育，教师与儿童精神面貌积极主动，发展良好。（3分） 2. 为幼儿创设动手、动脑、动口的教育环境和条件，每班安排适宜的区域活动，确保每个幼儿都有机会和条件参与区域活动，幼儿园全面发展。（2分）	查阅资料 实地考察	1-2. 教育内容安排不合理，不符合《规程》《纲要》《指南》要求，不符合幼儿年龄特点、教育手段，每项扣 0.2 分；每班一日活动不以游戏为基本形式，无区域活动扣 1-3 分。幼儿缺少兴趣、探究不足、规则、能力较弱则扣 1-2 分。		
		C27 资料管理	2	各项业务工作有制度，资料详实有，有计划，过程性资料，总结和分析。（2分）	查阅资料	缺少一项资料扣 0.2 分，最多扣 2 分。		
A4 教育教学 20 分	B13 家长工作 3分	C28 家长工作	3	1. 建立家长工作制度和家委会，开展形式多样的有目的的、有计划的家长工作。（2分） 2. 积极争取社区的支持，为幼儿提供丰富的活动资料、场所及其他条件，做好幼儿教育宣传工作。（1分）	查阅资料 实地考察 访谈	1. 制度不健全，形式不多样，家长满意度不高的视情况扣 0.2-2 分。 2. 未开展不得分，开展不好视情况扣 0.2-1 分。		
	B14 示范作用 1分	C29 作用发挥	1	坚持开放办学，在区域内有一定影响力，幼儿园每年至少承担 1-2 次市（区）级或市（区）级以上参观、观摩活动。（1分）	听取汇报 实地考察 查阅资料	未定期开展活动扣 0.2-0.5 分；承担活动次数不达标扣 0.2-0.5 分。		
合计得分			100	—	—	—		

备注：1. 最终得分不少 80 分；

2. 存在下列问题一票否决：幼儿园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幼儿园以实验班、特色班等名义额外收费；幼儿园教育内容安排不合理，未按《规程》《纲要》《指南》要求，以游戏为基本活动，落实五大领域课程，存在“小学化”倾向。

附件 2

西岗区委托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 服务协议书

甲方：_____区教育局

乙方：_____幼儿园

根据《大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奖励扶持管理办法（试行）》《西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扶持实施方案》，经认定，_____幼儿园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签署服务委托协议。

一、幼儿园基本情况

_____幼儿园批办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批准规模为_____个班，现级别为_____星级。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每年秋季向乙方核拨财政奖补经费，补贴标准为 500 元/孩·年。

（二）对乙方办学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和综合评估，必要时，可会同有关部门对幼儿园进行财务审计。

(三) 保证乙方教职工在职称评定、评先评优、业务进修、教学研究等方面享受与公办幼儿园教职工同等权利，积极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 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保教费标准不得超过_____元/孩·月。如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普惠性民办园资格和补助资金后，对已在园幼儿仍按该标准收取保教费，直到幼儿毕业为止。

(二) 按照国家 and 地方相关规定配备幼儿园设施设备，不断改善办园条件，提高办园水平。

(三) 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选聘园长、保教人员等，享有幼儿园内部人事管理、财务管理自主权，依法保障教职工工资及福利待遇，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

(四) 严格执行国家、省相关政策规定，坚持保教结合、游戏为主的原则，遵循学龄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促进学龄前儿童健康、快乐成长。

(五) 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政策规定，做好幼儿园的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教育、审计等部门对幼儿园的财务、资产情况的审计和监督检查。

(六) 不得转让、出租、转包、分包幼儿园，不得改变普惠性质。

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变更本合同。变更合同所签署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 乙方未能按照协议约定进行收费的；
2. 乙方抽逃或挪用办园资金的；
3. 乙方因违规办学等原因，年检不合格、评估整改不合格，或被责令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证的；
4. 乙方挤占、挪用、虚列、套取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补助资金）的；
5. 乙方转让、转包、出租幼儿园或改变幼儿园普惠性质的；
6. 乙方未能依法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的；
7. 其他不适宜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

对因乙方出现以上 1-5 款情形而使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收回已拨付给乙方的补助资金。

(三)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 甲方未能保证乙方教职工在职称评定、评先评优、业务进修、教学研究等方面享受与公办幼儿园教职工同等权利的；
2. 其他不适宜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

五、特别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合同期满前2个月，甲乙双方可以协商续约。

需补充事项：_____

本合同一式5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向同级财政、物价部门各备案1份。

本合同涂改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抄送：区委，区人大，区政协。

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27日印发
